**石家庄市教育学会**

市教育学会〔2021〕4号

**关于启动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课题**

**“书法教育的学科规范与课程教学模式创新研究”**

**首批子课题立项申报及设立实验校（区）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学会（教研室、教科所、教师发展中心）、市直各学校：**

2017年1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中提出“到2025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体系基本形成，研究阐发、教育普及、保护传承、创新发展、传播交流等方面协同推进并取得重要成果，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文化产品更加丰富，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显著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根基更为坚实，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明显提升。”

书法作为中华传统文化中的瑰宝和重要组成部分，在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最近，河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批准了“十三五”规划课题“书法教育的学科规范与课程教学模式创新研究”，编号为2004370。该课题由河北省教育捐助爱心联合会牵头，联合了省教育厅关工委、省语言文字工作者协会和省教育学会教育资源发展专业委员会等多家单位共同参与。

根据课题研究的需要，同时也为使书法教育在全省中小学（含幼儿园）校扎根和普及，现决定在中小学（含幼儿园）启动首批子课题立项申报工作，并同时遴选一批实验校（园、区）。经研究，我市将参与该项工作，具体事项详见附件1和附件2。

申报子课题单位主要围绕书法教育实践进行深入研究，既可以按照附件中的选题参考提出研究目标方向，也可以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提出相应的研究方向和内容。并按要求填写子课题申报书和情况简表（附件4、5）。申报实验校及实验区分别填写实验校、实验区申报表（附件6、7），

以上材料申报单位填写并盖章，以县市区为单位集中申报，直属学校单独申报，于2021年6月11日前将纸质版(一式两份)报送至石家庄市教育学会秘书处，电子版发送至市学会指定邮箱。

指定邮箱：jksnhb@163.com

联系人：聂洪斌 电话：86083084

地址：石家庄市中山东路87号，市教育局112房间

附件1：子课题立项申报及设立实验校（区）工作的通知

附件2：子课题立项申报及设立实验校（区）工作的通知（含附件）

石家庄市教育学会

 2021年3月30日